

教導部背金句運動 (和合本)

一、 委身

1. 「所以弟兄們，我憑著 神的仁慈勸你們，要把身體獻上，作聖潔而蒙 神悅納的活祭；這是你們理所當然的事奉。」(羅十二 1)
2. 「至於我和父家，我們必事奉耶和華。」(書二十四 15)
3. 「在你院子裡住一日，勝過在別處住千日；寧願站在我 神殿中的門檻上，也不願住在惡人的帳棚裡。」(詩八十四 10)
4. 「我的 神啊，我知道你察驗人心，喜悅正直；至於我，我以正直的心甘願奉獻這一切；現在我也非常歡喜看見你在這裡的人民，都甘願奉獻給你。」(代上二十九 17)
5. 「誰能登上耶和華的山？誰能站在他的聖所中呢？就是手潔心清的人，他不傾向虛妄，起誓不懷詭詐。」(詩二十四 3-4)
6. 「有一件事我求過耶和華，我還要尋求；我要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裡，瞻仰他的榮美，在他的殿中求問。」(詩二十七 4)
7. 「耶穌又對眾人說：“如果有人願意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凡是想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；但為我犧牲自己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」(路九 23)
8. 「耶穌說：“手扶著犁向後看的，不適合進 神的國。”」(路九 62)
9. 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；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而是基督活在我裡面；如今在肉身中活著的我，是因信 神的兒子而活的；他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(加二 20)
10. 弟兄們，我不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，我只有的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，向著目標竭力追求，為要得著 神在基督耶穌裡召我往上去得的獎賞。」(腓三 13-14)

二、 裝備與事奉

1. 「不但這樣，我也把萬事當作是有損的，因為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為了他，我把萬事都拋棄了，看作廢物，為了要得著基督。」（腓三 8）
2. 「作事不要只作給人看，像那些討人歡心的一樣，卻要像基督的僕人，從心裡遵行 神的旨意，」（弗六 6）
3. 「甘心服務，像是服事主，不是服事人。」（弗六 7）
4. 「你們要作 神各樣恩賜的好管家，各人照著所領受的恩賜彼此服事。」（彼前四 10）
5. 因此，你們要站穩，用真理當帶子束腰，披上公義的胸甲，把和平的福音預備好了，當作鞋子，穿在腳上，」（弗六 14-15）
6. 「你要把這些話不斷地教訓你的兒女，無論你坐在家裡，或行在路上，或躺下，或起來的時候，都要談論。你也要把這些話繫在手上作記號，戴在額上作頭帶。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柱上和城門上。」（申六 7-9）
7. 「正因這緣故，你們要多多努力：有了信心，又要增添美德；有了美德，又要增添知識；有了知識，又要增添節制；有了節制，又要增添忍耐；有了忍耐，又要增添敬虔；有了敬虔，又要增添弟兄的愛；有了弟兄的愛，還要增添神聖的愛。」（彼後一 5-7）
8. 「就算你們要為義受苦，也是有福的。“不要怕人的恐嚇，也不要畏懼。” 只要心裡尊基督為聖，以他為主；常常作好準備，去回答那些問你們為甚麼懷有盼望的人，」（彼前三 14-15）
9. 「務要傳道；無論時機是否適合，都要常作準備；要以多方的忍耐和教訓責備人、警戒人、勸勉人。」（提後四 2）
10. 「我所禱告的，是要你們的愛心，在充足的知識和各樣的見識上，多而又多，使你們可以辨別是非，成為真誠無可指摘的人，直到基督的日子，」（腓一 10）

三、福音

1. 「凡接受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給他們權利，成為 神的兒女。」（約一 12）
2. 「其實自從創世以來， 神那看不見的事，就如他永恆的大能和神性，都是看得見的，就是從他所造的萬物中可以領悟，叫人沒有辦法推諉。」（羅一 20）
3. 「因為人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 神的榮耀，但他們卻因著 神的恩典，藉著在基督耶穌裡的救贖，就白白地稱義。」（羅三 23-24）
4. 「認識你是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。」（約十七 3）
5. 「我們若承認自己的罪， 神是信實的、公義的，必定赦免我們的罪，潔淨我們脫離一切不義。」（約壹一 9）
6. 「唯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 神對我們的愛就在此顯明了。」（羅五 8）
7. 「神愛世人，甚至把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（約三 16）
8. 「耶穌對他說：“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如果不是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（約十四 6）
9. 「你們得救是靠著恩典，藉著信心。這不是出於自己，而是 神所賜的；這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」（弗二 8-9）
10. 「這見證就是 神已經把永遠的生命賜給我們，這生命是在他兒子裡面的。凡有 神兒子的，就有生命；沒有 神兒子的，就沒有生命。」（約壹五 11-12）

四、 神的家

1. 「我們愛，因為 神先愛我們。人若說“我愛 神”，卻恨他的弟兄，就是說謊的。不愛看得見的弟兄，就不能愛看不見的 神。愛 神的，也應當愛弟兄，這就是我們從 神領受的命令。」（約壹四 19-21）
2. 「愛，不可虛偽；惡，要厭惡；善，要持守。」（羅十二 9）
3. 「看哪！弟兄和睦共處，是多麼的善，多麼的美。」（詩 133:1）
4. 「凡事謙虛、溫柔、忍耐，用愛心彼此寬容；以和睦聯繫，竭力持守聖靈所賜的合一。」（弗四 2-3）
5. 「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就是要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如果你們彼此相愛，眾人就會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（約十三 34-35）
6. 「孩子們，我們愛人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動和真誠上表現出來。」（約壹三 18）
7. 「親愛的，我們應當彼此相愛，因為愛是從 神那裡來的。凡是愛人的，都是從 神生的，並且認識 神。不愛人的，就不認識 神，因為 神就是愛。」（約壹四 7~8）
8. 「愛是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愛是永存不息的。」（林前十三 7-8）
9. 「要與喜樂的人一同喜樂，與哀哭的人一同哀哭。要彼此同心，不可心高氣傲，倒要俯就卑微的。不可自以為聰明。」（羅十二 15-16）
10. 「卻要在愛中過誠實的生活，在各方面長進，達到基督的身量。他是教會的頭，全身靠著他，藉著每一個關節的支持，照著每部分的功用，配合聯繫起來，使身體漸漸長大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」（弗四 15-16）

五、 神的使命及旨意

1. 「你要告訴以色列全體會眾，對他們說：你們要分別為聖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各人要孝敬父母，也要謹守我的安息日；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（利十九 2-3）
2. 「萬軍之耶和華說：“你們要把當納的十分之一，全部送入倉庫，使我家中有糧；藉此試驗我，看我是不是為你們敞開天窗，把福氣倒給你們，直到充足有餘呢。”」（瑪三 10）
3. 「你們要靠著主常常喜樂，我再說，你們要喜樂。」（腓四 4）
4. 「我們傳揚他，是用各樣的智慧，勸戒各人，教導各人，為了要使各人在基督裡得到完全。」（西一 28）
5. 「神的旨意是要你們聖潔，遠避淫行；要你們各人曉得怎樣用聖潔尊貴的方法保守自己的身體」（帖前四 3）
6. 「要常常喜樂，不住禱告，凡事謝恩；這就是神在基督耶穌裡給你們的旨意。」（帖前五 16-18）
7. 「不可判斷人，免得你們被判斷。你們怎樣判斷人，也必怎樣被判斷；你們用甚麼標準衡量人，也必照樣被衡量。」（太七 1-2）
8. 「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，這一切都必加給你們。」（太六 33）
9. 「各人要照著心裡所決定的捐輸，不要為難，不必勉強，因為捐得樂意的人，是神所喜愛的。」（林後九 7）
10. 「你們應當順服神，抵擋魔鬼，魔鬼就逃避你們。你們應當親近神，神就親近你們。罪人啊，要潔淨你們的手；三心兩意的人哪，要清潔你們的心。」（雅四 7-8）